

能源政策快报

2020年8月第8期总76期

国家

1. 工信部印发《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0版)》2
2.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公布,于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2
3. 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印发《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3
4.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公布2020年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4
5. 国家发改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4
6. 工信部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协同转型提升计划(2020-2022年)》5

地方

1.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农业农村部广东省人民政府共同推进广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2020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6

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 广东省新能源生产力促进中心

中国科学院可再生能源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天然气水合物重点实验室

广东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研究开发与应用重点实验室

国家

1. 工信部印发《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0 版）》

为加快推进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转型，构建满足产业发展需要、先进适用的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充分发挥标准在船舶设计、制造、管理等全过程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并于 8 月 24 日印发了《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0 版）》（《指南》）。

《指南》提出，到 2021 年，初步建立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制定 30 项以上船舶智能制造急需标准，基本覆盖基础共性、关键技术和船厂应用等领域，与国际先进造船国家水平差距明显缩小。到 2025 年，建立较为完善的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标准体系，全面覆盖基础共性、关键技术和船厂应用等领域，基本达到国际先进造船国家同等水平。

政策全文见：

https://www.mit.gov.cn/zwgk/zcwj/wjfb/zbgj/art/2020/art_78a37065c3e5481aab990080264ae4f1.html

搜狐 8 月 25 日

2.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公布，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 月 20 日，国务院公布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条例》细化了预算法有关规定，将近年来财税体制改革和预算管理实践成果以法规形式固定下来，确保公共财政资金节用裕民。《条例》共 8 章 97 条，对预算收支范围、预算公开、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务等事项作出相应规定，主要包括：

一是明确预算收支范围。规定各部门预算应当反映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给本部门及其所属各单位的所有预算资金。各部门预算拨款收入和支出应当在部门预算中单独反映。

二是强化预算公开要求。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向社会公开应当细化到地区，专项转移支付应当细化到地区 and 项目。政府债务、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财政专户资金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部门预算、决算应当公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是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明确一般性转移支付范围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财力补助等。规定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专项转移支付定期评估和退出机制。

四是明确预算草案编制时间。规定财政部于每年6月15日前、地方政府财政部门于每年6月30日前部署编制下一年度预算草案的具体事项。

五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明确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各省级政府债务限额在全国人大或者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由国务院批准。财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对债务高风险地区提出预警，并监督化解债务风险。

六是规范财政专户。明确开设、变更财政专户由财政部核准，财政专户资金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管理，纳入统一的会计核算，并在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中单独反映。

此外，《条例》还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有关事项、超收和短收的处理、加强财政和审计监督、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范围等作了规定。

政策全文见：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0-08/20/content_5536179.htm

新华社8月21日

3. 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

8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了《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重点围绕推进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设施建设进行部署。

《实施方案》提出，到2023年，推动具备条件的地级以上城市基本建成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大幅提升，县城生活垃圾处理系统进一步完善，建制镇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体系逐步健全。

《实施方案》确定了加快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体系、大力提升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合理规划建设生活垃圾填埋场、因地制宜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等方面的重点任务，提出了强化资金支持、创新融资模式、完善收费机制、加大宣传力度等方面的政策保障。

《实施方案》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对现有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短板弱项进行摸排，梳理设施建设需求，明确建设目标和建设任务，按职责细化工作举措，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

政策全文见：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008/t20200807_1235742.html

经济日报 8 月 6 日

4.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公布 2020 年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8 月 5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公布 2020 年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的通知》，《通知》指出，结合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报送信息，2020 年风电平价上网项目装机规模 1139.67 万千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装机规模 3305.06 万千瓦。

为避免项目列入平价项目名单后延迟建设，浪费接网消纳资源，同时考虑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合理建设周期，《通知》规定，除并网消纳受限原因以外，风电项目应于 2022 年底前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应于 2021 年底前并网。同时，明确已公布的 2019 年第一批平价项目亦按此要求组织建设。

《通知》明确，国家能源局将按年度梳理并公布在规定时限内并网的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未在规定时限内并网的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将从 2019 年第一批、2020 年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清单中移除。

为确保风电、光伏发电平价项目顺利接网消纳、保障项目合理收益，《通知》明确电网企业应按照平价上网项目有关政策要求，认真落实接网工程建设责任，确保平价项目优先发电和全额保障性收购，同时，按要求与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单位签订不少于 20 年的长期固定电价购售电合同等，为平价项目建设运行做好政策保障。

《通知》同时公布了 2019 年第一批 7 个平价项目信息变更情况，主要分布在山西、黑龙江、江苏、广东 4 个省份。

政策全文见：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008/t20200805_1235592.html

经济日报 8 月 5 日

5. 国家发改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提出，推动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城市实现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全覆盖。

实施目标方面，《实施方案》明确，到 2023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设施能力基本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生活污水收集效能明显提升，城市市政雨污管网混错接改造更新取得显著成效。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和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缺水地区和水环境敏感区域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明显提升。

《实施方案》提出了强化城镇污水处理厂弱项，补齐城镇污水收集管网短板，加快推进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以及推动信息系统建设等主要任务。具体要求包括在县级及以上城市全面推进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限制未经脱水处理达标污泥填埋，鼓励用地紧张的大中城市采用“生物质利用+焚烧”处置模式，污泥无害化、减量化处置后可用于土地利用等。

在保障措施方面，《实施方案》要求完善收费政策，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吸引社会资本进入，鼓励金融机构给予信贷支持，发挥中央企业在项目建设运维方面的龙头带动作用等。

政策全文见：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007/t20200731_1235247.html

经济参考报 8 月 5 日

6. 工信部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协同转型提升计划（2020-2022 年）》

7 月 15 日，工信部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协同转型提升计划（2020-2022 年）》。计划提出发展目标，到 2022 年，区域年综合利用工业固废量 8 亿吨，主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量达到 1.5 亿吨，产业总产值突破 9000 亿元，形成 30 个特色鲜明的产业集聚区，建设 50 个产业创新中心，培育 100 家创新型骨干企业。区域协同机制较为完善，基本形成大宗集聚、绿色高值、协同高效的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新格局。

计划要求，协同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砂石骨料。充分利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尾矿、废石等存量工业固废资源，以张家口、承德、唐山等地为重点，建设一批利用尾矿、废石等固废制备砂石骨料、干混砂浆等绿色砂石骨料基地，利用“公转铁”专列、新能源汽车运输等条件，保障京津重大工程建设的砂石骨料供应和质量，到 2022 年，具备年替代 1 亿吨天然砂石资

源的生产能力。

同时，推进大宗冶金与煤电固废协同利用，壮大工业固废高值化利用产业规模，提高废旧金属利用水平，推动废旧高分子材料高效利用，加快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推进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集聚发展，推动生产系统协同处理城市废弃物，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有机结合，支持冶金、建材等工业窑炉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探索产城融合发展新路径，因地制宜推进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危险废物等项目建设，提高固废对工业生产原(燃)料的补充和替代作用，建设绿色雄安。

政策全文见：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zh/art/2020/art_45330a8114e1427ea151303c3696011d.html

工信部 7 月 15 日

.....

地方

1.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农业农村部广东省人民政府共同推进广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2020 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

8 月 10 日，广东省政府公布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农业农村部 广东省人民政府共同推进广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2020 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下称《通知》）。

根据该通知，农业农村部、广东省人民政府商定，2020 年度重点做好十大项工作，包括高质量全面完成省内脱贫攻坚任务、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打造岭南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加强乡村治理、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保障、深化重点改革以及编制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政策全文见：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bh/content/post_3061875.html

南方新闻网 8 月 11 日